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6 年新形态教材  
建设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6-40

采购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章 评审方法 .....	22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	29
第五章 采购要求及需求 .....	3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5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06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6-40
- 2、项目名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350000.00元  
最高限价：135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A包	2026年活页式教材建设项目	630000.00	630000.00	是	630000.00
2	B包	2026年数字化教材建设项目	720000.00	720000.00	是	72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A包：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活页式教材建设项目计划建设6本精品新形态教材，须体现产教融合，并支持混合式教学。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B包：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数字化教材建设项目计划建设6本精品新形态教材，须体现产教融合，并支持混合式教学。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65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5 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

A包：提供教材出版后1年内免费勘误服务。

B包：免费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5年的平台技术运维、基础数据备份服务及不少于5次的应用培训。

6、合同履行期限：至本项目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专项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6月02日至2026年06月0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方式：网上获取

各潜在供应商请在规定时间内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4、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至时间：2026年06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zzggzy.zhengzhou.gov.cn/>）

（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6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请供应商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5) 《郑州市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100条》的通知；
- 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30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4、各供应商可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中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磋商谈判)、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20323/df8813b9-2939-4c3a-9e5b-1204b7c55441.html>)。

5、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中相关收费规定，由中标（成交）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 188 号郑州旅游职业学院象湖校区

联系人：姬晖

联系方式：0371-611301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二十大街交叉路口北侧中兴新  
业港三期 32 栋

联系人：齐燕伟

联系电话：1853999612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齐燕伟

联系电话：18539996125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188号郑州旅游职业学院象湖校区 联系人：姬晖 联系方式：0371-61130116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二十大街交叉路口北侧中兴新业港三期32栋 联系人：齐燕伟 联系电话：18539996125
1.2.3	项目名称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
1.2.4	标包名称	A包
1.2.5	采购预算金额	A包：630000.00元 供应商在预算金额（政府采购最高限价）内自主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政府采购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4.1	采购内容	A包：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活页式教材建设项目计划建设6本精品新形态教材，须体现产教融合，并支持混合式教学。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3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365日历天。
1.4.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4.5	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	A包：提供教材出版后1年内免费勘误服务。
1.5.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专项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p> <p><b>注：磋商文件中涉及到所有证件相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若弄虚作假的，一旦查实，按无效响应处理，并追究其责任，磋商时无需携带原件。</b></p>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5.3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
2.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b>2026年06月1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b>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所有澄清均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所有澄清均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3.1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4.1	磋商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3.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7.3	签字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CA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则要求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 按要求加盖造价人员执业资格章（可以采用扫描件上传）。
3.7.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磋商会议当天磋商会议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磋商将被拒绝。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方面专家4人。 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10、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参照执行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2023]002号印发的关于《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收取。		
2. 是否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否。		
3.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解释权	<p>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政府采购政策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1、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财购〔2019〕9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            2、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用评标报价参与评分。            大中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小型或微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0%—20%）</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p> <p>6、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p> <p>7、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p> <p>8、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9、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存档。</p> <p>10、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p>	<p>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p> <p>（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 50%；</li> <li>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 50%；</li> <li>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45%；</li> <li>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li> </ol> <p>（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p> <p>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p>
	<p>质疑联系</p>	<p>1. 质疑方式：以书面形式递交。</p> <p>2. 质疑函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第十二条规定编制并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范本详见《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文件下载专栏。</p> <p>名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 188 号郑州旅游职业学院象湖校区  联系人：姬晖  联系方式：0371-61130116</p> <p>名称：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二十大街交叉路口北侧中兴新业港三期 32 栋  联系人：齐燕伟  联系电话：18539996125</p>
	<p>付款方式</p>	<p>1、本项目严格执行财政“先服务、后支付”管理要求，不安排任何预付款。全部款项均在各阶段约定的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按以下节点及比例据实支付：</p> <p>第一阶段：活页式教材编写体例及不少于 2 个典型任务单元的样章（样课）全部完成，经甲方组织专家评审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p> <p>第二阶段：完成全部教材内容初稿及数字化资源总量 70%的制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累计支付 50%）。</p> <p>第三阶段：全部活页式教材正式交付（含可编辑源文件</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及印刷用 PDF)，经甲方整体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5%（累计支付 95%）。</p> <p>第四阶段：自整体终验合格之日起满一年，且乙方已履行合同约定的更新维护义务、无质量问题和版权纠纷，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剩余 5% 的合同尾款。</p> <p>2、乙方合同价款具备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需一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规范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p>
	其他要求	无。
其他说明：		
A、本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B、本文件未尽事宜，参照现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办法等执行；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目标包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备案，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采购需求以及其他相关配套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1.4 采购内容、交付地点、交付期限、质量要求及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

1.4.1 本项目的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3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5 本项目的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
- 1.5.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0 磋商预备会：本项目不召开。

#### 1.1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2. 磋商文件

###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方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及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以电子版形式上传至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磋商文件的澄清一经发出即视为供应商已确认收到，请供应商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以电子版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上传至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供应商自行下载。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磋商文件的修改一经发出即视为供应商已确认收到，请供应商关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3.2 磋商报价

3.2.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及最后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2.2 供应商应参考采购人所提供的采购需求及要求、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2.3 响应文件中如果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以下方式修正。

如磋商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4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审查，若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磋商小组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供应商不能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和说明，磋商小组将拒绝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2.5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报价为包含所有费用的总报价，包含与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始终有效。除磋商小组提出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性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3.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3.6 备选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采购内容、交付地点、交付期限、质量要求、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磋商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签字盖章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要求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 3.7.4 响应文件的制作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竞争

性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响应**

#####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磋商首次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首次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格式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首次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通知采购人。

4.2.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2.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5. 磋商开始**

#####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首次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进行磋商。

#####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是否已按要求提供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响应。

5.2.5 实质性响应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

交付期限、质量要求等内容，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6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实质性响应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2.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

5.2.8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资格性、符合性、实质性响应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即最后报价），二次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未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磋商报价或第二次磋商报价未提交成功的，且没有收到供应商放弃函（任意形式）的，磋商小组将一次报价视为二次报价（即最后报价）进行评审。

5.2.9 技术评审：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在技术、服务等方面是否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进行评审打分。

5.2.10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 **6. 磋商**

###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

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磋商小组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从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依次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8. 重新采购

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注：**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相关规定：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中标（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供应商及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供应商及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供应商及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供应商及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评审环节显示“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预警信息的，涉嫌串通投标的供应商按无效标处理。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方法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为成交供应商。

在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审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综合评分法原则进行评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评审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要求提供资格声明函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1 项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只接受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声明函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1 项规定
2.1.2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
2.1.3	实质性响应评审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 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2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3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4 项规定
		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5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3.3.1 项规定
		磋商文件制作机器码	未与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分值构成		磋商报价：20 分 技术部分：59 分 商务部分：21 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20分)	报价评分 标准(2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math display="block">\text{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math></p> <p>注: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规定,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本项目执行相关政策。</p>
2	技术部分 (59分)	技术响应 (40分)	<p>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40分;带★的技术指标为重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3分,未标注“★”号的参数,每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供应商须根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合同签订前及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取消其资格,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进行相应的赔偿)。</p>
		项目实施 团队 (10分)	<p>项目实施团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平面设计技能培训证书或平面设计师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2分)。</li> <li>2. 具有影视后期制作技能培训证书或影视后期制作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2分)。</li> <li>3. 具有编导(导演)技能培训证书或编导(导演)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2分)。</li> <li>4. 具备教师从业经验、具备教育主管部颁发教师资格证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2分)。</li> <li>5. 具有教育学相关专业的硕士研究生及以上证书(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2分)。</li> </ol>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及供应商自2026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为持证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li> <li>2. 同一人持有上述多个类别证书(含培训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教师资格证、学历学位证)的,最多按两个得分项计分,超出项不计分。</li> <li>3. 本项最高得10分。</li> </ol>

		<p>项目实施 方案 (9分)</p>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供应商提供详细的制作实施计划书，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的整体分析、理解程度、服务流程、制作人员安排、项目时间安排等。</p> <p>1. 方案详实可行（9分）： 实施方案同时包含以下5项核心内容，且各项内容逻辑清晰、针对性强、措施具体。</p> <p>①项目理解：对本项目6本教材的专业领域、教学定位及“活页式”内涵有准确解读（需结合至少1本具体教材举例说明）。</p> <p>②服务流程：提供从“大纲确认→样章开发→内容编写→资源配套→审校出版”的完整流程图，并明确各阶段校方与供应商的协作内容。</p> <p>③人员安排：提供本项目专属的组织架构图，明确项目经理、责任编辑、美术设计、视频制作等核心岗位的人员名单、职责分工及同类项目经验（需附简历）。</p> <p>④进度计划：提供详细的甘特图或里程碑计划表，明确各教材在不同阶段（每季度/每月）的关键交付物，总工期符合12个月要求。</p> <p>⑤质量保障：承诺对教材内容执行“三审三校”流程，并明确每一审、每一校的具体责任人与时间节点。</p> <p>2. 方案较为可行（5分）： 包含上述3-4项核心内容，但部分内容不够具体（如仅有流程图无时间节点、仅有团队名单无经验佐证）。或包含全部5项核心内容，但各项内容的描述较为笼统或缺乏关键细节。</p> <p>3. 方案存在缺陷（2分）： 包含上述1-2项核心内容，或方案内容与采购需求明显脱节，存在逻辑漏洞。</p> <p>4. 方案不可行（0分）： 未提供方案或与本项目无关的。</p>
3	<p>商务部分 (21分)</p>	<p>业绩 (9分)</p>	<p>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可不提供金额等涉及商业机密等信息）。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业绩材料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 注：需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网页截图并注明网址、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扫描件、发票证明等。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p>
		<p>企业实力 (3分)</p>	<p>供应商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得1.5分； 供应商具有与省级及以上正规出版社签订的合作意向书或出版授权证明的得1.5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但无效的不得分。</p>
		<p>器材设备 (1分)</p>	<p>供应商须自有或租赁满足本项目视频拍摄需求的专业设备，至少包括：4K高清摄像机、专业灯光设备、绿幕抠像设备、专业拾音设备等（最高得1分）。</p>

			注：须提供设备清单及相关证明（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
		售后服务 (8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响应时间、服务计划、服务方式、服务期内外的服务内容、质量保障措施、培训服务方案、评奖支持等内容。</p> <p>1. 服务体系完善（8分）：          售后服务方案同时满足以下6项核心要求，且承诺优于基本需求。</p> <p>①响应时间：承诺提供7×8小时服务响应，对于一般问题（如平台使用咨询）响应时间≤1小时，对于紧急问题（如教材内容重大勘误）响应时间≤30分钟，并提出具体解决时限。</p> <p>②勘误服务：承诺在出版后1年内提供免费勘误服务，包括：接收勘误反馈、与出版社协调更正、在重印时修正、向已购师生推送电子版勘误表。</p> <p>③培训与支持：承诺每年为教师提供至少1次线下/线上培训（新教师入职培训或平台功能升级培训），并提供培训课件及录制视频。</p> <p>④服务保障：明确项目专属售后团队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承诺核心人员稳定，并提供服务流程（问题受理→分级处理→反馈闭环）。</p> <p>⑤评奖支持：在教材出版后，无条件配合学校申报各级各类教材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省级、国家级优秀教材奖、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等），配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申报所需材料、协助填写申报表、配合专家评审答辩等。</p> <p>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评奖支持承诺函（格式自拟），明确承诺在5年质保期内持续提供此项服务。</p> <p>⑥知识产权：本项目产生的全部教材内容、配套资源（视频、动画、PPT等）的著作权归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所有（出版发行之日起5年）。按照出版社实际销售量总码洋的8%（含税），作为著作权使用费分年度对公支付给著作权归属单位。</p> <p>供应商须保证交付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出具知识产权合规承诺函，如有侵权行为，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p> <p>2. 体系较为完善（6分）：          包含上述4-5项核心要求，但部分承诺不够具体（如仅有响应时间无解决时限、仅有勘误承诺无具体流程）。</p> <p>3. 体系基本具备（3分）：          包含上述2-3项核心要求，或承诺内容较为泛泛，未体现教材项目特殊性。</p> <p>4. 体系存在缺陷（1分）：</p>

			仅提及售后服务但无具体承诺内容，或承诺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明显不符。 5. 未提供（0分）： 未提供方案或与本项目无关的。
--	--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款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按评审办法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2.1.1 资格性评审：详见评审方法。

2.1.2 符合性评审：详见评审方法。

2.1.3 实质性响应评审：详见评审方法。

### 2.2 澄清有关问题

2.2.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电子版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电子版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版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磋商小组按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2.3.2 汇总全体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

2.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 评审程序

### 3.1 响应文件初审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项规定的检查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有一项不符合检查标准的，其磋商将被拒绝，不能进入后续评审或磋商程序。

### 3.2 磋商

磋商程序详见供应商须知。

### 3.3 澄清及算术修正

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问题澄清。算术修正的要求和原则详见供应商须知。

### 3.4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方法前附表进行比较和评价，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5 确定成交供应商

3.5.1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6 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 A 包合同

甲方(全称)：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明细一览表》

####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总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 本合同总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应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共计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 10%。

##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义务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项目及有关事项；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合同签订后365天内。

(2) 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见附件具体内容。

(3) 应尽的其他义务：见附件具体内容。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履行过程及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严格执行财政“先服务、后支付”管理要求，不安排任何预付款。全部款项均在各阶段约定的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按以下节点及比例据实支付：

第一阶段：活页式教材编写体例及不少于 2 个典型任务单元的样章（样课）全部完成，经甲方组织专家评审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

第二阶段：完成全部教材内容初稿及数字化资源总量 70% 的制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累计支付 50%）。

第三阶段：全部活页式教材正式交付（含可编辑源文件及印刷用 PDF），经甲方整体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5%（累计支付 95%）。

第四阶段：自整体终验合格之日起满一年，且乙方已履行合同约定的更新维护义务、无质量问题和版权纠纷，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剩余 5% 的合同尾款。

2. 乙方合同价款具备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需一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规范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

### **第七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时间：\_\_\_\_\_。

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7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36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 24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并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48 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质保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交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甲方住所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其他**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且代表签字后生效。

甲 方：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地 址：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 方：

地 址：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企业规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附件 1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征求函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征求函

为减轻中小企业资金成本运行压力，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省、市、区积极研究出台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办〔2020〕33号）、《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等一系列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政策。

请问是否了解或知晓相关政策？

请问您是否有合同融资意向？

中标供应商名称（签字及盖章）：

供应商联系方式：

中标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备注：此函签字盖章后作为中标合同一部分，随同合同一起备案上传。

附件 2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 第五章 采购要求及需求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6年新形态教材建设项目A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1	视频类资源制作服务	<p>(一) 教材名称：略，共计 6 本。</p> <p>每本教材配置视频类资源 30 个，单个视频时长 5-20 分钟，平均时长不低于 10 分钟。视频的具体拍摄内容及对应知识点，由采购方在合同签订后组织教材主编与中标供应商共同商定，形成详细的拍摄清单作为合同附件。</p> <p>(二) 设计要求：</p> <p>1. 视频要求画面构图、布局及场景搭配合理；画面整体色彩和谐；声画同步、声音清晰无失真；视频播放无抖动、跳跃；画面字体规范并与背景对比强烈；教师衣着得体，表达清晰，板书清楚。画面中教师以中景和近景为主，要求人物和板书（或其他画面元素）同样清晰。</p> <p>2. 内录式视频是指用软件自动录制教师在电脑屏幕上播放的 PPT、边讲解边示范操作等，配以教师同步讲解的声音和头像。内录式视频及 Flash 课件的分辨率 1920*1080 或 1280*720 的最佳分辨率。</p> <p>3. 外录式视频课件是指使用外置摄像机对教师的讲授和演示过程进行拍摄、制作视频课件。具体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高清视频：采用 MP4 格式；分辨率为 1920*1080 或 1280*720；帧速率 <math>\geq 25\text{fps}</math>；视频码率（编码）H.264/AVC <math>\geq 1024\text{kbps}</math>；音频码率（编码）AAC(MPEG4 Part3) <math>\geq 128\text{Kbps}</math>；采样率 48KHz；声道为立体声 2 声道，做混音处理。</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标清视频：采用 MP4 或 FLV 格式；分辨率为 1920*1080 或 1280*720；帧速率 <math>\geq 25\text{fps}</math>；视频码率（编码）H.264/AVC <math>\geq 1024\text{kbps}</math>；音频码率（编码）AAC(MPEG4 Part3) <math>\geq 128\text{Kbps}</math>；采样率 48KHz；声道为立体声 2 声道，做混音处理。</p> <p>4.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明显杂音，无明显失真、放音过</p>

		<p>冲、过弱。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p> <p>5. 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要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p>
2	动画制作服务	<p>(一) 教材名称：略，共计 6 本。</p> <p>每本教材设计二维原理或情景动画 120 秒以上。每本教材的具体制作内容由采购方决定，可在合同中以附件形式体现。</p> <p>(二) 设计要求：</p> <p>1. 制作一般采用 Flash、3D Max、Maya 制作，可以通过网络浏览器的方式播放或视频浏览器播放。</p> <p>2. 动画演播过程要求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5 秒钟。动画一般采用 MP4、FLV 等常见格式，画面清晰，播放流畅。</p> <p>3. 图像宜采用 JPG、PNG 等常见格式，能够清晰显示图像细节。彩色图像颜色数不低于真彩(24 位色)，灰度图像的灰度级不低于 256 级。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 时，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72 dpi。</p> <p>4. 语音采用标准的普通话、美式或英式英语配音，特殊语言学习和材料除外。使用适合教学的语调。音乐类音频的采样频率不低于 44.1 kHz，语音类音频的采样频率不低于 22.05 kHz。量化位数大于 8 位，码率不低于 64 Kbps。音频播放流畅，声音清晰，噪音低，回响小。</p> <p>5. 视频一般采用 MP4、AVI、MPG、WMV、MOV、FLV 等常见主流格式，视频画面清晰，分辨率一般不低于 1920*1080 或 1280*720。</p>

3	教材配套 PPT 及美 化服务	<p>(一) 教材名称：略，共计 6 本。</p> <p>每本教材提供一套 PPT 课件模板，每个 PPT 模板的页数不少于 25 页，老师负责基本框架，公司负责配色、排版，素材丰富等。</p> <p>(二) 设计要求：</p> <p>1. 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p> <p>2. 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字体与字号参照如下：</p> <p>(1) 大标题：字体为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字号 50~70 磅；上下左右居中。</p> <p>(2) 一级标题：字体为黑体、魏碑、大宋；字号 36~40 磅；左右居中。</p> <p>(3) 正文：字体为雅黑中宋；字号 24~32 磅；左对齐或居中。</p> <p>(4) 主讲信息：字体为黑体；字号 36~40 磅；左右居中。</p> <p>(5) 字幕：字体为雅黑；字号 32 磅；左右居中。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p> <p>3.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确保无争议，条件允许情况下结合教材量身定做。</p> <p>4. 协助拍摄 PPT 所需原创照片。</p>
---	-----------------------	---

4	印刷出版	<p>(一) 教材名称：略，共计 6 本。</p> <p>(二) 建设要求：</p> <p>1. 工作活页制作</p> <p>校方和供应方严格依据立体化教材开发出版的基本过程和思路进行各个环节教材内容的开发及设计，校方负责教材的内容设计，供应方结合资源技术表现形式，针对知识点的内容制作出适用的教学素材资源，并承担建设内容上传平台的修改维护工作确保建设内容可在系统中良好运行。</p> <p>2. 图书构成：</p> <p>书稿内容包括：封面、扉页、内容提要、前言（或出版者的话、序言等）、目录、正文、索引、附录、参考文献等。有些书稿根据情况，可以省略其中某些部分，如索引、附录、参考文献等，也可以增加某些部分，比如编例、编写人员名单、后记（或跋）等等。</p> <p>(1) 封面：封面应列出最后确定的书名。作译者（单位或个人）署名列入封面或扉页。署名者的排列次序都要一一确定。</p> <p>(2) 扉页：又叫“内封或书名页”，放在封面后面。扉页上的文字与封面所列的内容基本相同，比封面更详尽些。</p> <p>(3) 内容提要：主要介绍本书内容特点及适用范围，要求文字简明扼要。</p> <p>(4) 版权页（版权记录页或版本说明页）这是每一本图书出版的历史性记录，是书刊杂志里记录著作人跟出版者之间的数据，通常印在扉页背面或正文的最后一页。</p> <p>(5) 前言（或序、序言）：说明编写书稿的指导思想和意图，介绍书稿的中心内容、特点、编写过程（包括编写或作译者简介）、适用范围和其它必要说明的情况。</p> <p>(6) 目录：目录是书刊上列出的篇章名目，放在正文前，通过目录就可以对本书稿的内容梗概和篇章结构有所了解，并可以通过目录所注明的页码迅速查到所需要的部分。目录编列一定要</p>
---	------	--

		<p>与正文中的标题一致。</p> <p>(7) 正文：正文是书稿的主要组成部分。篇、章、节及节以下的小标题应符合其相应的内容。正文中的层次结构要清楚，体例要清准确。</p> <p>(8) 附录：附加在正文后面与正文有关的文章、图例、表格数据等参考性数据。</p> <p>(9) 参考文献：在编写书稿过程中曾取材或参考过的数据以及供读者进一步研究的参考书目，应注明书名、作译者、出版者和出版年月。</p> <p>(10) 索引：专业学术书籍为了方便读者查阅有关内容，编制内容索引或人名、地名、专有名词索引。</p> <p>备注：以上相关参数要求可根据采购方或出版社要求做相应调整。</p> <p>3. 出版印刷：</p> <p>(1) 供应商须承诺确保本项目 6 本教材在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内由国家新闻出版署备案的正规出版社正式出版，每本教材须具有独立的 ISBN 书号，书号信息可在国家版本数据中心（CIP 数据）查询。</p> <p>(2) 供应商须承诺严格执行《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及国家新闻出版署规定的“三审三校”制度，并在验收时提供各环节的审核记录备查。</p>
5	微课制作 辅助工具 服务	<p>(一) 微课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响应时间：≤8ms。</li> <li>2. 分辨率：1920*1080 或 1280*720。报点率：200pps；感应高度：5-15mm。</li> <li>3. 倾余角度：±45°。</li> <li>4. 要求采用无线无源电磁触控技术。</li> </ol> <p>(二) 实物展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折叠便携式设计。</li> <li>2. ★灵活旋转机构，可任意角度拍摄，拍摄镜头旋转角度≥</li> </ol>

	<p>270°（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3. 镜头≥500万像素，自动对焦。</p> <p>4. 最大 A3 幅面拍摄，支持微距拍摄。</p> <p>5. ★要求具备补光功能，LED（≥25W）辅助照明灯数量满足补光要求。（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6. 要求产品具有比较强的图像处理功能，具有拖动漫游和多模式画中画分屏对比功能。</p> <p>7. 支持脱机/联机操作，全新即时注解功能。</p> <p>8. 支持高质量画面，支持 1920*1080 或 1280*720 高清视频录制。</p> <p>9. ★可兼容外接显示器或投影仪设备，支持鼠标操作。（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10. ★要求配套专业展台软件，具有较为丰富的视频展台功能：具有拖动漫游，分屏对比，画中画，即时批注等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11. 支持 ABBYY OCR 文字识别功能。</p> <p>12. 支持 Window10 及以上操作系统，驱动程序可自行安装，支持无驱安装。</p> <p>13. 支持实物展台管理功能，可快速展示教师操作过程。</p> <p>14. ★支持对比教学，可将两张或者四张图片或者视频对比展示，可以分别进行旋转，缩放，标注线条，图形、文字操作。（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15. 对展示的文件进行横线、文字、椭圆的添加，并可对添加的内容进行擦除、清空处理。</p> <p>16. ★可对桌面进行画线、闪线、图形、文字的添加、擦除、清空等操作（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17. 具备文件管理功能，管理拍摄好的图片，可将多张图片进行装订、移动、复制、批量生成 PDF，发送电子邮电、打印。</p> <p>18 具备图像处理功能，可对拍摄的图像进行亮度、对比度、</p>
--	--

	<p>饱和度、矫正去黑边、裁剪、水平翻转、垂直翻转、灰度、二值化、反相、浮雕、锐化，黑白，负片等处理。</p> <p>19. 具备 OCR 文字识别功能，将图片文字识别成可编辑的文档。</p> <p>20. 支持自动连续扫描，速度可设。</p> <p>21. 视频显示内容能够以鼠标所在点为中心，实时按照 1%梯度进行无级自由缩放<math>\geq 500\%</math>。</p> <p>22. 支持录屏录像录音功能，可帮助老师轻松制作电子课件。</p> <p>(三) 实物展台扫描模块</p> <p>1. 对焦方式：自动对焦。</p> <p>2. 最大拍摄幅面：<math>\geq A3</math> 幅面。</p> <p>3. 图像色彩：RGB24 位真彩。</p> <p>4. 可拍物件类型：证件、文档、书籍、照片、试卷、各类凭证、立体实物等。</p> <p>5. 可录像类型：展台下的动态操作、讲台上的演讲等。</p> <p>6. 拍摄速度：<math>\leq 1</math> 秒。</p> <p>7. 摄像头控制：亮度调整、对比度调整、色调调整、饱和度调整、清晰度调整、白平衡调整。</p> <p>8. 信噪比：<math>\geq 40\text{db}</math>。</p> <p>9. 畸变指标：<math>\leq 1\%</math>。</p> <p>10. 数据接口：USB 口、VGA-IN、VGA-OUT、HDMI、SD 卡</p> <p>11. 支持书籍、笔记、作业本、试卷全能拍摄。</p> <p>12. ★支持一键切屏，快速切换桌面显示界面，可及时切换成桌面、PPT、视频播放器。（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四) 微课制作及教学辅助软件</p> <p>1. ★录播软件：自定义文件名称、保存路径、录制区域及录制模式等，调整麦克风设备及录制系统声音，点击【录制】即可进行录制，按【结束】结束录制，录制完成的视频可以做剪辑提升降低音量的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2. ★电子白板软件：要求提供各种书写标记工具、支持压力</p>
--	---

	<p>笔的板书、可插入编辑文本、图片、视频、动画等素材，可以设置页面动画和对象动画，并提供多种仿真教学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聚光灯、拉幕、计时器等。支持与各类电子白板，鼠标笔配合使用，和投影机结合使用可以构建一个交互式的多媒体教学和培训平台。（提供产品功能演示截图）</p> <p>3. 支持屏幕和照片批注功能，可以在电脑中的图片文件中、桌面上直接使用电子绘画板进行批注。</p> <p>4. 支持 PPT 讲解批注功能，可以一键导入本地 PPT 文件，在软件内直接做修改批注。</p> <p>5. 窗口模式切换：分为全屏批注和编辑模式两种模式。</p> <p>（五）高保真耳麦 灵敏度：<math>-35\text{dB} \pm 3\text{db}</math>，自带滤噪、监听功能，全指向线长<math>\geq 2.3\text{m}</math>。</p> <p>（六）多功能外置声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样率<math>\geq 48\text{kHz}</math>；接口 USB2.0 向下兼容 USB 1.1。</li> <li>2. 操作系统：windows10 及以上操作。</li> </ol>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026 年新形态教材 建设项目

A 包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1. 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承诺函
4.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5. 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6. 商务部分（格式自拟）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8.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9. 最后报价
10. 其他资料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一)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_\_\_\_\_包；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A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含本项目的全部补遗、澄清和变更资料），我们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磋商价格，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同时做出以下声明：

1. 我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 我方磋商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4. 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6. 我方承诺不泄露磋商活动中获取的项目信息、商业秘密。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8. 我方承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第一次）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磋商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_____ 日历天
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响应内容	
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	
备注	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内容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委托期限不得少于磋商有效期）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承诺函

#### (一) 磋商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完全接受和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响应以求侥幸中标（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3、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4、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5、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注：河南省财政厅发布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河南省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磋商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

商收取磋商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供应商以磋商承诺函的形式替代磋商保证金。要求提供磋商承诺函的,在编制磋商文件时要明确供应商应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 包；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成交，我们保证在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 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_\_\_\_\_包；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一) 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规格或系统功能要求		对磋商文件 偏离	描述	备注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2						
3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明：

- 1、服务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服务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 2、投标产品、规格参数详细介绍（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3、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并在描述一栏中做出详细描述。

(二)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内容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偏离情况	说明
1	采购内容				
2	服务地点				
3	服务期限				
4	质量要求				
5	售后及运维服务期限				
5	付款方式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7	...				
...	其他	...	...	...	...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偏离情况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并在说明一栏中做出详细描述。

说明：

1. 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2. 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应当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商务要求条款逐条对照，逐条描述是否响应磋商文件中的服务指标要求、商务要

求。

## 五、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 六、商务部分（格式自拟）

##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一)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_\_\_\_\_及\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1、我单位全称为 \_\_\_\_\_,注册地点为 \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_\_\_\_\_,联系方式为 \_\_\_\_\_。

2、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7、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无关联关系承诺 (内容如下, 可补充)

致: \_\_\_\_\_ (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专项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网页截图】。

##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如有时提供)

### (一)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A包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 A 包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九、最后报价

注：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采购）时，应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要求格式填报。

## 十、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